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晓光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魏佳旭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为控股子公司

沈阳辽中善达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资金需求，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辽中善达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中善达”）拟向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 3,300 万元（以下简称“海通恒信”），期限为 48 个月。本次融资以公司持有辽中善达的 60% 股权为质押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类型、担保物、担保范围、担保期间及担保责任等具体事项以公司与海通恒信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及文件中的约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晓光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6 日